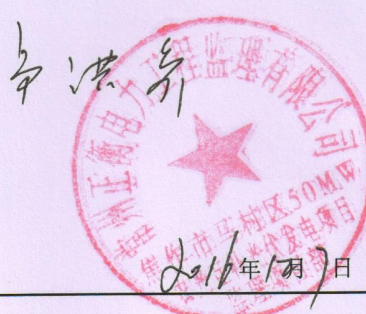


JXM18

工程施工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

编号: JL-009-03

工程名称		焦作市马村区 5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	
单位(子单位)工程名称		围墙及大门	分部(子分部)工程名称 围墙基础及排水沟 (石砌体基础)
施工单位		宜兴市铜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	项目经理 杨汉中
序号	强制性条文规定		执行情况 相关资料
《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GB50203-2002			
1	4.0.1 水泥进场使用前,应分批对其强度、安定性进行复验。检验批应以同一生产厂家、同一编号为一批。 当在使用中对水泥质量有怀疑或水泥出厂超过三个月(快硬硅酸盐水泥超过一个月)时,应复查试验,并按其结果使用。 不同品种的水泥不得混合使用。		水泥品种 42.5 合格证编号: 2011-003 复验情况:合格
2	7.1.9 挡土墙的泄水孔当设计无规定时,施工应符合下列规定:1、泄水孔应均匀设置。在每米高度上间隔 2m 左右设置一个泄水孔;2、泄水孔与土体间铺设长宽各为 300mm,厚 200mm 的卵石或碎石作疏水层。		泄水孔位置 检查记录
3	7.2.1 石材及砂浆强度等级必须符合设计要求。		符合设计要求 试验报告编号: 2010-C-101
4	4.0.3 砌筑砂浆稠度、分层度、试配抗压强度必须同时符合要求。		符合设计要求 试验报告
项目总工:		总监理工程师(副总监理工程师)	
 2016年2月7日		 2016年12月7日	